

湖南省财政厅文件

湘财预〔2023〕145号

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23年省级 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

相关市州、省直管县市财政局：

根据衔接推进乡村振兴建设任务，经研究，现下达你市（州、县）2023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万元，该项指标列2023年政府收支分类收入科目“1100231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”，支出列入“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”下相关项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“599 其他支出”。请按照资金管理相关制度要求，切实管好用好资金，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脱贫县按统筹整合有关规定执行。

附件：湖南省2023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
分配表



信息公开选项:主动公开

抄送: 财政部湖南监管局、省乡村振兴局、省民政厅。

湖南省财政厅办公室

2023年7月18日印发

附件

湖南省2023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表

市州	县市区/单位	金额 (万元)	其中:	
			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和乡村振兴	老区发展
湘潭市	湘乡市	625	595	30